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邹余耀先生为总经理，刘建勋先生、狄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周海鑫先生为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张赛赛女士为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宜的任职条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任职资格合法，聘任程序合规。独立董事就高级管理人员聘任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周海鑫先生、张赛赛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

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周海鑫、张赛赛

通讯地址：江苏省句容市开发区致远路66号

邮政编码：212400

办公电话：0511-87357880

传真号码：0511-87287139

电子邮箱：zhouhx@diasc.com.cn/zhangss@diasc.com.cn

特此公告。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28日

附件：简历

邹余耀，男，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超硬材料及制品专业毕业，高级工程师；1991 年至 1999 年任南京仪机股份有限公司砂轮辅料车间技术员、砂轮辅料车间主任；1999 年作为主要创始人创立三超有限，目前负责公司技术研发、生产销售等全面运营管理；1999 年至 2011 年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1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邹余耀于 2015 年取得高级工程师专业技术资格，为公司 42 项专利的第一发明人，获得南京市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江宁区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等奖项，是行业标准《超硬磨料制品-电镀金刚石线》（JB/T2543-2015）的主要起草人之一。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邹余耀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067021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9.75%。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监事陈民泰以外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刘建勋，男，195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74 年至 1976 年下乡插队，1976 年至 1980 年从军，1981 年至 2002 年任职于南京仪机股份有限公司；1999 年作为重要创始人参与创立三超有限，目前负责公司的内部审计与后勤保障。2003 年至 2011 年任公司监事，2011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建勋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726251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97%。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狄峰，男，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商

管理专业毕业；1991 至 1997 年任宜兴市机械总厂技术员、助理工程师，1997 年至 1999 年任江苏鹏鹞环境工程设计院业务员，2000 年至 2002 年任宜兴市世纪锅炉安装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2003 年至 2004 年任宜兴市华森化纤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2004 年至 2012 年任微密科技（宜兴）有限公司生产经理；2012 年加入公司，目前负责公司的生产管理、品质管理、市场销售等业务；2013 年至 2014 年任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狄峰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周海鑫，男，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政治经济学专业毕业；2005至2007年任南京剑桥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运营总监，2007年至2009年任南京华宏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9年至2011年任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投资经理，2011年至2014年任苏州凯风正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三超有限董事；2014年加入公司，主管公司财务部、投资部、证券部工作；2014年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海鑫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张赛赛，女，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公共事业管理专业毕业；2013 至 2014 年任公司项目管理专员，2014 年至 2016 年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助理，2016 年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赛赛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

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